

# 2024 臺北市教育博覽會實施計畫

113 年 5 月

**壹、活動主題：**「Taipei 十大好學 It all begins here！」

**貳、目的**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簡稱本局）以創新、前瞻、卓越與永續為願景，以學生學習為中心，公布教育政策白皮書，並規劃本市重點教育政策十大好學——「幸福學」、「跨域學」、「自主學」、「共融學」、「創新學」、「健康學」、「實踐學」、「全球學」、「樂齡學」及「永續學」為題，整合本市重點活動，辦理本次教育博覽會。

期望透過本次活動，打造以學生為本的教學環境，未來學生能夠在高品質教育環境下自主學習；並提供家長升學資訊參考，增進與親師生及市民朋友互動機會。

**參、辦理單位**

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金華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內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。

**肆、參加對象：**本市公私立國高中職及國小親師生、社區民眾與產業。

**伍、實施內容**

一、活動時間：113 年 7 月 2 日（星期二）至 113 年 7 月 3 日（星期三）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臺北市花博公園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透過博覽會網站架設的活動地圖，清楚了解各區活動時間、地點及內容。

（一）實體設攤：彙整本局各科室、各校之特色教育活動、地方文化活動，於活動場地舉辦，包含論壇、體驗課程、親子體驗活動、走讀、學生展演、教育成果展、桌遊、導覽等。

（二）實體展區：依本市重點教育政策十大好學——「幸福學」、「跨域學」、「自主學」、「共融學」、「創新學」、「健康學」、「實踐學」、「全球學」、「樂齡學」及「永續學」為題，規劃實體展區展現臺北市教育力。

（三）集點兌獎：本次博覽會規劃集點兌獎機制，民眾參與任一展區之活

動皆可獲得點數1點，除可兌換本次博覽會神秘小禮物外，點數10點可獲得參與活動大獎抽獎資格。

#### 四、工作分配

組別	工作項目	承辦學校
教育局	擔任本次博覽會整體規劃，彙整本局各科室重點教育政策成果及展示活動，並分配各項業務予承辦及協辦單位，定期檢核活動辦理進度。	
行政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計畫經費擬定</li> <li>2. 場地租賃</li> <li>3. 召開工作會議與籌備會議</li> <li>4. 場地布置、庶務</li> <li>5. 發文各校、發送署名專屬及空白公關用邀請函</li> </ol>	南港國小
活動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市所屬學校、實驗教育機構等參展，設置100-150攤，攤位規劃十大主題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「幸福學」友善教保</li> <li>● 「自主學」自主學習</li> <li>● 「實踐學」技職教育</li> <li>● 「創新學」科技教育</li> <li>● 「共融學」特殊教育(共融校園)</li> <li>● 「健康學」體育發展、重視午餐，提升用餐品質</li> <li>● 「永續學」永續教育(高齡校舍、綠色校園)</li> <li>● 「樂齡學」樂齡共學</li> <li>● 「跨域學」適性教育</li> <li>● 「全球學」國際教育、雙語教育</li> </ul> </li> <li>2. 大師開講：講座邀約、公眾人物、學校師生專題發表。</li> </ol>	金華國小 (本市各級學校)
公關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非學校單位參展，如企業、家長聯合會等</li> <li>2. 舞台活動：活動安排、表演者邀約、審核及彩排</li> </ol>	內湖國小
行銷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來賓邀請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府內貴賓</li> <li>(2) 府外貴賓：各學層家長聯合會、專家學者、企業代表、教育局各委員會常任委員、顧問等。</li> </ol> </li> </ol>	陽明山國小

	2. 宣傳素材製作：主視覺、活動網站、廣告影片、文宣、攤位設計等 3. 行銷宣傳：網路(臉書、IG、局網等)、新聞發布、公車站牌、捷運站燈箱廣告、海報等 4. 網路宣傳：臉書、局網、IG 等宣傳	
--	---	--

**陸、經費：**計畫所需經費均由本局相關預算項下支應。

**柒、預期效益**

- (一)向全國關心教育之民眾分享本市辦理教育成果，提供臺北市教育局推動教育政策回饋。
- (二)整合學校一同辦理活動與宣傳，彙整十大好學活動及學校辦學特色與成果，提供家長升學參考，增加各校招生機會。
- (三)活動結合地方商家、地方文化，以教育結合活動加深民眾對地方文化的認識。

**捌、獎勵措施：**各承辦與協辦學校規劃辦理本次博覽會有功人員（包含教師及行政人員）得由學校秉權責核予相關獎勵。

**玖、**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